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td.

地址：中国·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10层
Add: 6-10F Xinhua Commercial Tower,
128 Xixi Rd., Hangzhou China
邮编 (P.C) : 310007
电话 (Tel) : 0571-88216888
传真 (Fax) : 0571-88216999
www.zjpccpa.com

目 录

一、关于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 3—8 页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ejiang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td.

地址：中国·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10层
Add: 6-10F Xinhua Commercial Tower,
128 Xixi Rd., Hangzhou China
邮编 (P.C) : 310007
电话 (Tel) : 0571-88216888
传真 (Fax) : 0571-88216999
www.zjpccpa.com

关于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浙天会审(2009)3229号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理工股份公司)管理层按照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对2009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宁波理工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宁波理工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三、管理层的责任

宁波理工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对2009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宁波理工股份公司管理层作出的上述认定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宁波理工股份公司管理层作出的“根据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这一认定是公允的。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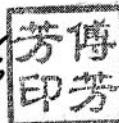
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傅善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严明善



报告日期：2009 年 7 月 7 日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宁波理工监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理工公司），原系由余艇、周方洁、刘笑梅、曹阳、唐荣华、余飞鸿等 6 位自然人共同投资，于 2000 年 12 月 12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20628010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历次股权变更后，宁波理工公司由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中信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林琳等十一位自然人共同投资。2007 年 7 月，宁波理工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并于 2007 年 7 月 30 日重新取得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20000000369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折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北京天一世纪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天一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理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理工监测设备有限公司、广州甬能监测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6 家子公司。

本公司属输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力、环保、煤矿监测设备，过程控制监测设备的开发、制造、批发、零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服务；自有房屋出租，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许可经营项目：道路普通货运（有效期限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变压器色谱在线监测系统、有载分接开关智能在线净油系统、变压器故障监测仪。

二、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

1.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2. 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3.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1. 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内部会计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

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3. 内部会计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内部会计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内部会计控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内部会计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有关情况

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要素

1. 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员工手册》等一系列的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地落实。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和能力的要求。全公司目前共同 226 名员工，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6 人，具有中级职称的 21 人，具有初级职称的 11 人；其中博士 1 人，硕士研究生 10 人，本科生 62 人，大专生 78 人。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 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 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本公司秉承“知识就是资本、知识就是财富、知识就是资源”的核心理念和

“以人为本，不断创新，齐心协力，共同发展”的经营理念以及追求卓越、精益求精的经营风格，坚持诚实守信、合法经营。

（5）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的控股股东“五独立”。

（6）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采用向个人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2. 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制定了专业从事电力系统在线状态监测技术与设备研究和运用，引领在线监测技术发展的长远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企业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以识别和应对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地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4.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已指定专门人员，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消耗定额、付款、工资管理、委托加工材料、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对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一并说明如下：

1.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货币资金（试行）》，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规定子公司严禁进行期货交易、严禁擅自向外单位出借多余资

金、严禁向职工集资、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2. 公司已初步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但公司在采购控制方面以及采购价格招标等尚有待进一步完善。

4. 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5.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但在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并将比较结果作用于实际工作方面还欠深入和及时。

6.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按照统一的协议价格进行结算。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较强，公司和子公司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

7.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分级使用、分级核算”的办法。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

8.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相应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但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等环节的管理仍需进一步完善。

9.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10. 公司已按照要求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在董事会中设立了审计委员会，并设立了独立负责日常工作的内部审计机构，但由于内部审计人员配备不足等原因，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暂时未能充分发挥应有的功能。

11. 公司能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控制关联交易行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均能签订合同或协议，并按权限审批制度进行审批，但公司仍需通过细化完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四、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一) 进一步明确与采购相关的请购、审批等岗位职责，进一步加强采购合同的评价制度，对主要材料的采购价格实行询价招标办法，达到在保证主要材料质量的前提下，降低公司的采购成本。

(二) 进一步深化成本费用管理，重视成本费用指标的分解、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控制成本费用差异、考核成本费用指标的完成情况，进一步完善奖惩制度，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三) 加强对外投资的立项、评估和管理制度。

(四) 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制度，配备足够的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审计监，使内部控制制度更完善和更有效执行。

(五)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中的权限审批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应及时履行必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六) 加大力度开展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准则，及时更新知识，不断提高员工相应的工作胜任能力。

综上，公司认为根据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